

# 上海市房屋管理局文件

沪房更新〔2021〕163号

---

## 上海市房屋管理局 关于开展拆除行业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

各区房管局，各拆除施工企业：

2021年9月7日，浦东新区一拆房工地施工过程中发生高坠事故，造成2死1伤，事故原因及责任认定在进一步调查中。事故发生后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，要求查明事故原因，依法处理，举一反三，立即开展拆除行业专项整治工作。为进一步夯实各方安全主体责任，现将此次拆除行业专项整治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底线思维

今年以来，房管系统多次开展拆除行业安全隐患排查，取得了一定效果。但本次事故表明，在拆除行业一些

重点环节、危险性较大的工程中仍存在思想不重视，责任未压实，措施不到位等情况。各区房管局应强化底线思维，在日常监管中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，及时消除“事故隐患”和“事故苗头”，最大限度地避免事故发生。

## **二、强化责任意识，落实各方责任**

各区房管局应针对本辖区内拆房工地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专项整治方案，进一步压实属地监管责任，严把开工审核关，加强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督和检查。

各拆除工程的建设单位作为第一责任单位，必须全面落实拆房工地现场安全管理工作，督促拆除工程总包单位和分包单位落实各自安全管理责任。

各总包单位作为安全生产的直接责任单位，必须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，组建项目管理机构，组织施工和现场管理。

各分包单位应严格服从总包单位的施工管理要求，在完成进场人员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后，方可进场施工作业。

## **三、开展专项整治，形成长效机制**

各拆除工程的建设单位应自查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，包括：是否按规定完成拆除工程的备案和报监手续；是否派驻符合技术能力要求的管理人员；施工企业是

否存在违规压缩工期情况；是否有效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措施等。

各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应带队对企业负责的拆房工地（尤其是近期有施工计划的工地）开展安全隐患排查，内容包括：劳务分包及机械租赁供应商是否落实安全生产措施；是否完成进场人员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；是否按照拆除技术标准及施工方案组织施工等。排查情况应上报工程所在地的区房管局。

各区房管局应对各施工企业上报的排查结果进行复核，符合开工条件后方可准予施工。经复核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的应记录在案，并督促施工企业定人、定时、定措施解决。同时，各区房管局应对区内各拆房工地进行全面梳理，对于长期停工的拆房工地，应进一步明确现场安全管理责任主体。

#### **四、加强督查督导，巩固整治成果**

市房屋管理局和各区房管局将加强对拆除行业的督查督导。各区房管局近期应结合保障“国庆”“进博会”等工作，重点加强各拆除工程事前、事中和事后监管。在工程备案和报监阶段，应重点核查施工企业是否根据工程规模、技术要求配置相应的管理、技术和作业人员，重点论证施工方案的可行性；重点检查劳务分包和机械租赁单

位情况等。在工程开工前，应督促施工企业上报施工计划，并对其开工条件进行现场检查。

市房屋管理局近期将对全市拆房工地开展“四不两直”抽查。对违反规定，整改落实不到位或造成严重后果的施工企业和责任人，将启动追责机制，并与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联动采取记信用分、暂停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惩戒措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1年9月22日

---

上海市房屋管理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3日印发

---